

股票代码：600171

股票简称：上海贝岭

编号：临 2017-03

##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4日起连续停牌，并于2016年12月14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26），于2016年12月21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30）。经与有关各方进一步论证和协商，并对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确定该事项构成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”行为，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发布了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31）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，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发布了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前股东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32），于2017年1月5日发布了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7-02）。

#### 一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概况

##### （一）交易对方类型

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，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正在进一步论证磋商，认购对象尚未确定。

##### （二）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，并募集配套资金。具体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。

##### （三）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

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所属行业类型为半导体行业。

## 二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展情况

自停牌以来，公司积极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 作，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正在与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、交易协议等事项开展进一步的沟通和磋商，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。

## 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原因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，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工作量较大，具体交易方案尚未确定，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仍需与相关各方对交易方案进行深入商讨、论证、完善和确定，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因此公司无法按期复牌。

## 四、申请继续停牌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2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月12日